



附件

中国民主促进会天津市滨海新区委员会 关于 2018 年部门预算公开问题的补充说明

一、部门主要职责

民进滨海新区区委会主要职责是紧紧围绕区委区政府中心工作积极参政议政、建言献策，认真履行参政党职能；组织力量开展好调研，做好建言献策和服务助推工作。二是围绕社会事业发展和民计民生改善，扎实推进社会服务工作。

二、部门机构设置情况

民进滨海新区区委会内设 1 个职能处室；下辖 1 个预算单位。

三、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

本部门 2018 年安排机关运行经费预算 13.94 万元，包括办公费 1 万元、差旅费 5.76 万元、工会经费 0.93 万元、福利费 1.16 万元、其他交通费 3.09 万元、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2 万元。

（二）政府采购情况

本部门 2018 年安排政府采购预算 45.91 万元，主要项目是：党派活动经费项目 45.91 万元。

（三）专业性名词解释

1.部门预算。是指主管预算部门依据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规定及其行使职能需要，组织所属预算单位编制并逐级上报、审核、汇总，经财政部门审核后按程序依法批准的部门综合收支计划。